

铝制品加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 年 12 月 14 日，张家港市龙威铝制品厂对铝制品加工项目组织召开了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

参加单位有：张家港市龙威铝制品厂（项目建设单位、组织验收单位）；苏州华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检测单位）以及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工作组听取了建设方与监测单位的汇报，审核了验收监测报告及相关文件，踏勘了建设项目现场，经认真讨论，形成以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张家港市龙威铝制品厂位于张家港市杨舍镇田垛里村工业四区A幢，投资50万元，建筑面积约2000平方米，主要从事铝制品加工项目，年生产铝制品3万条。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5 年通过张家港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张发改许备[2015]406 号）；于 2015 年 10 月委托张家港市远创环境技术有限公司编制了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15 年 11 月 10 日通过张家港市环境保护局审批。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人民币。

（四）验收范围

铝制品加工项目（2015 年 11 月 10 日）。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本项目环评设计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城西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实际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以上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张家港城北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冷却水循环回用，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天然气燃烧废气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于生产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通过设备设施布置在室内并选用低噪声设备、安装减震装置等降噪措施。

（四）固废

本项目建有室内10m²一般固废存放仓库。生活垃圾由张家港市杨舍镇综合行政执法局环卫管理中心清运，废边角料由江阴市久泰铝制品有限公司回收。

四、环境保护设施监测情况

受委托，苏州华实环境技术有限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7日对本项目排污情况进行了验收监测，监测时工况符合验收监测规范要求。监测结果（报告编号：HS23567）表示：本项目污染物排放均满足相应的规定标准限值。

五、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以生产车间边界向外设置50米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

六、总量控制

本项目排放的废水污染物总量满足环评及批复要求。

七、验收结论与后续要求

验收结论：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相关规定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铝制品加工项目的环境保护设施和措施满足环评及审批意见要求，同意通过本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竣工验收。

后续要求：

- 1、进一步加强固体废弃物的管理；
- 2、进一步强化本项目的环境（安全）风险意识，杜绝因意外事故诱发的环境二次污染。

六、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

验收工作组人员名单附后。

张家港市龙威铝制品厂铝制品加工生产项目验收组成员名单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方式	签名
何岳戈	张家港市龙威铝制品厂	经理	1360569110	何岳戈
顾金萍	原张家港市环保局(退休)	支提	1380561786	顾金萍
陈燕燕	苏州华安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经理	13107995023	陈燕燕
李玲	苏州新创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职员	15995995017	李玲